

昆山汇美塑胶模具工业有限公司搬迁项目（第一阶段）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1月14日，昆山汇美塑胶模具工业有限公司根据苏州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昆山汇美塑胶模具工业有限公司搬迁项目（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昆山汇美塑胶模具工业有限公司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昆山市环保局对本项目环评报告表的审批意见〔昆环建〔2015〕0323号〕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昆山汇美塑胶模具工业有限公司）、环评编制单位（广州市环境保护工程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苏州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代表以及二位专家组成（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踏勘了建设项目现场，审核了“验收监测报告”，提出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昆山市恒盛路1219号，年产笔记本电脑、家用电器产品零部件100万件，打印、复印产品零部件500万件，视听、手机、汽车零部件100万件，其它注塑产品（无线鼠标周边产品等）1000万件，模具200套。第一阶段已建成，年产笔记本电脑、家用电器产品零部件50万件，打印、复印产品零部件200万件，视听、手机、汽车零部件50万件，其它注塑产品（无线鼠标周边产品等）500万件。

本项目第一阶段已配置精密注塑机23台、自动温控机23台、自动抽料机23台、自动除湿机10台、自动化装配线2条等生产设备。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14年10月编制完成，2015年2月5日昆山市环保局以“昆环建〔2015〕0323号”予以审批。本项目于2016年12月开工建设，目前已全部建成，2017年03月完成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监测报告。2017年9月因项目未经环保验收进行生产，受到当地环保部门处罚。

(三) 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420万美元，其中环保投资人民币30万，占总投资的1.1%。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项目第一阶段验收，验收范围：年产笔记本电脑、家用电器产品零部件50万件，打印、复印产品零部件200万件，视听、手机、汽车零部件50万件，其它注塑产品(无线鼠标周边产品等)500万件。

二、工程变动情况

原环评未明确分阶段建设情况，项目第一阶段建设内容较原环评申报内容基本无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 废水

本项目第一阶段无生产废水产生，主要是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接入市政管网，经昆山北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2. 废气

本项目第一阶段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是注塑产生有机废气。废气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

3. 噪声

本项目第一阶段噪声主要来自于注塑机等设备的运转噪声，采用减振、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降噪。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第一阶段主要固废为塑胶边角料和生活垃圾。塑料边角料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四、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浓度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标准限值及现行的《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9 规定的限值。

厂界昼间噪声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五、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要求，验收工作组认为“昆山汇美塑胶模具工业有限公司搬迁项目（第一阶段）”环保设施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按目前环保管理要求对注塑废气进行收集处理后排放。

七、验收工作组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附后。